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项目编号：JSZC-320382-TCHX-C2024-0015

项目名称：邳州市 2024 年动物疫病监测及综合防控项目编列动物疫病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服务项目

项目所属行业：服务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邳州市农业农村局）的（邳州市 2024 年动物疫病监测及综合防控项目编列动物疫病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动物布鲁氏菌病抗体），属于（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应节（南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578.350737 万元），资产总额为（1094.409043 万元）①，属于（微型企业）；

2.（口蹄疫病毒 O 型抗体），属于（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应节（南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578.350737 万元），资产总额为（1094.409043 万元）①，属于（微型企业）；

3.（小反刍兽疫抗体），属于（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应节（南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578.350737 万元），资产总额为（1094.409043 万元）①，属于（微型企业）；

4.（非洲猪瘟病毒核酸），属于（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应节（南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578.350737 万元），资产总额为（1094.409043 万元）①，属于（微型企业）；

5.（猪瘟病毒抗体），属于（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应节（南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578.350737 万元），资产总额为（1094.409043 万元）①，属于（微型企业）；

6.（猪繁殖与呼吸综合征抗体），属于（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应节（南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578.350737 万元），资产总额为（1094.409043 万元）①，属于（微型企业）；

7. (禽流感病毒 H5、H7 抗体), 属于 (服务业) 行业; 承接企业为 (应节 (南京) 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16) 人, 营业收入为 (578.350737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094.409043 万元) ①, 属于 (微型企业);

8. (新城疫病毒抗体), 属于 (服务业) 行业; 承接企业为 (应节 (南京) 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16) 人, 营业收入为 (578.350737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094.409043 万元) ①, 属于 (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电子签章): 应节 (南京) 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12 月 12 日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声明函》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